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1年2月9日

(香港股份代號：5)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2020年末期業績及審議會否就2020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3條的規定，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宣布，將於2021年2月23日召開董事會下設委員會會議（「董事會議」），審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告及會否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代表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秘書長及管治總監
戴愛蘭

於本公告發表之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杜嘉祺*、祈耀年、史美倫†、卡斯特†、傅偉思†、古肇華†、利蘊蓮†、麥浩智†、苗凱婷†、梅愛苓†、聶德偉†、邵偉信、戴國良†及梅爾莫†。

* 集團非執行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